贩运人口案件中的 金钱追踪**政策指南**



从业人员入门指南——在贩运人口案件中如何使用金融调查工具

本政策指南可供所有巴厘进程国家使用,包括尚未签署和/或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简称"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两项补充议定书的国家。这两项补偿议定书分别为《关于打击陆、海、空偷渡移民的议定书》和《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议定书》。本政策指南中使用的术语尽可能与这三项国际文书一致。但是,出于翻译的目的,本政策指南中使用的术语应参考《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正式译文,作为权威参考资料。



关于偷渡人口、贩运人口及相关跨国犯罪的巴厘进程(简称"巴厘进程")创建于2002年,是一个区域性的协商进程,由澳大利亚和印度尼西亚政府共同主持,包含45个以上的成员国和组织组成,具有自愿性,无约束力。

有关本政策指南的查询,请向巴厘进程区域支持办公室(简称 RSO)提出:

电邮: info@rso.baliprocess.net

RSO网站: www.baliprocess.net/regional-support-office

出版于2018年7月。

图形设计由澳大利亚政府提供 内政部。

鸣谢

本政策指南由巴厘进程成员制定,并由巴厘进程政策指南起草委员会领导,该委员会由以下成员组成:



优斯菲德里•阿德亚科萨那,

负责跨国资产追回问题的第二副主任, 总检察长办公室资产追回中心(PPA), 印度尼西亚(联席主席)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基兰•巴特勒,

跨国犯罪处顾问(法律), 内政部,澳大利亚(联席主席)



穆迪●莫斯勒姆●阿里 PPM (Bar),

增设特别犯罪问题特警(警察总部), 孟加拉国警察,孟加拉国



玛丽亚•罗森尼•方科,

特别助理, 移民工人事务副部长办公室, 外交部, 菲律宾



黑泽尔•卓伊•潘侬.

法律干事,

移民工人事务副部长办公室, 外交部, 菲律宾



崇提查•道如昂,

诉讼司司长

反洗钱办公室, 泰国



斯瑞特•维韦克,

高级调查员,国际合作司 反洗钱办公室,泰国



克里斯•巴特,

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顾问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迈克尔•派提,

执法顾问, 反洗钱援助小组, 内政部,澳大利亚



Australian Government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瑞贝卡•米尔斯,

助理主任,

偷渡人口和贩运人口科, 内政部,澳大利亚

有关本政策指南的查询,请发送至: bali.process.tipwg@homeaffairs.gov.au

前言

自2002年创建以来,关于偷渡人口、贩运人口和相关跨国犯罪的巴厘进程(简称"巴厘进程")提高了该区域对偷渡、贩运人口和相关跨国犯罪的后果的认识,并制定和实施了应对战略,展开了务实合作。巴厘进程由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共同主持,有超过48个成员,包括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简称UNHCR)、国际移民组织(简称IOM)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简称UNODC)以及一些观察员国家和国际机构。

在2016年3月举行的第六届巴厘进程区域部长级会议上,部长们指出,各国有义务将洗钱和犯罪所得定为刑事犯罪,以打击偷渡和贩运人口的金融诱因,并建议巴厘进程人口贩运问题工作组(简称"工作组")就这一主题提供培训和制定区域指导。随后,工作组于2016年5月举行了巴厘进程"追踪资金论坛",建议工作组针对如何在人口贩运案件中使用金融调查工具的问题,制定一份区域政策指南(简称"指南")和一个相关培训模块。

在2016年5月举行的第二次年度会议上,工作组同意根据其 "2016-2017年今后工作计划"推进这项建议,并设立了一个由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和澳大利亚政府共同主持的起草委员会,负责起草指南。起草委员会由来自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泰国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简称UNODC)的反洗钱和人口贩运问题专家组成。指南草案版本已提供给巴厘进程成员和观察员,以征询书面意见,并于2017年5月23-24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的全员参加的巴厘进程 "磋商研讨会"上进行了讨论。该指南随后定稿,并在2017年10月举行的巴厘进程 "特设小组高级官员会议"上获得认可。

本指南属于自愿性质、不具约束力,旨在为巴厘进程成员国负责调查和起诉人口贩运案件的法律和司法官员提供参考工具。

缩	略	諈	和	箈	称	
51 0	MO	ᄱ	7 H	181	47J	

ARIN-AP	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一亚洲太平洋地区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Bali Process	关于偷渡人口、贩运人口及相关跨国犯罪的巴厘进程
FATF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
FIU	金融情报部门
ILO	国际劳工组织
IOM	国际移民组织
MOU	谅解备忘录
NGO	非政府组织
有组织犯罪公约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
RSO	巴厘进程区域支持办公室
贩运人口议定书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 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
UN	联合国
UNHCR	联合国难民署
UNODC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内容

执行	摘要	4
第一章	章: 原理	6
1.1	"追踪资金"是什么意思?	6
1.2	为什么要追踪资金?	6
1.3	贩运人口的价值有多少?	7
1.4	一种新思路——机会与挑战	7
1.5	案例研究	8
第二章	章:法律框架	9
2.1	国际标准	9
2.2	全面的洗钱罪行	9
2.3	有效的资产没收框架	
2.4	哪些资产可以被限制和追回?	11
第三章	章:与贩运人口有关的洗钱方法	12
3.1	洗钱是如何进行的?	12
3.2	常见的洗钱方法	13
3.3	贩运人口案件中的洗钱活动	14
第四章	章:金融情报部门(简称FIU)	15
4.1	政府如何识别洗钱活动?	15
4.2	金融情报部门是做什么的?	16
4.3	金融情报部门如何支持你的调查?	16
4.4	案例研究	18
第五章	章:调查	20
5.1	什么是金融调查?	20
5.2	如何证明资金是怎样流动和在哪里流动的?	
5.3	信息和证据收集	
5.4	案例研究	24
第六章	章:国际合作	25
6.1	国际合作为什么重要?	25
6.2	通常用于支持金融调查的国际合作形式	25
6.3	重要考虑因素	26
第七章	章:新的支付方式	28
笙 八 i	章:提示总结	29

执行摘要

贩运人口是一种恶劣的犯罪,严重影响人权。它也是有组织犯罪中最有利可图的商业模式之一。据估计,它是全世界第二大非法收入来源,仅次于毒品贩运 1 。国际劳工组织估计,强迫劳动和贩运人口在全世界是每年价值1,500亿美元的产业 2 。

尽管人们日益认识到贩运人口的普遍性和严重影响,但全球定罪率仍然很低。追踪资金可以帮助追踪非法利润的流向,查明犯罪者和受害者,收集有助于起诉的证据,并能够扣押资产以剥夺犯罪网络的非法利润。本政策指南阐述了如何通过反洗钱和资产追回技术,采用"追踪资金"的方法,加强对人口贩运的执法对策。

各国有义务打击洗钱和犯罪所得,这些义务由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简称FATF)规定,并包含在若干联合国公约中。这些义务包括必须全面制定洗钱罪,并建立有效的冻结、扣押和没收犯罪所得的制度。

根据巴厘进程成员国的经验,本政策指南介绍了洗钱过程和人口贩运犯罪网络所采用的常见方法。认识到金融情报部门(简称FIU)在支持"追踪资金"方法方面的核心作用,本指南提供了加强法律和司法机构与金融情报部门之间合作的提示。该指南还介绍了开展金融调查的关键步驟,包括利用国际合作机制,并提供了最佳做法建议和案例研究。

本指南作为参考资料,旨在帮助从业人员扩大其所使用的工具箱,针对驱动犯罪的现实经济利益,打击人口贩运犯罪。这是巴厘进程的一个新重点,应用金融调查工具打击跨国犯罪,阻断犯罪分子最看重的经济利益³,这种做法的价值在全球范围内日益得到承认。

¹ http://digitalcommons.ilr.cornell.edu/cgi/viewcontent.cgi?article=1016&context=forcedlabor

² http://www.ilo.org/wcmsp5/groups/public/---ed_norm/---declaration/documents/publication/wcms_243391.pdf

³ 例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于2016年12月20日发布了有史以来第一份关于人口贩运和奴隶制的决议(2331),鼓励反洗钱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及类似形式的区域机构和各国采取各种措施,加强力度,阻断与人口贩运和现代奴隶制有关的资金流动。

第一章:原理

1.1 "追踪资金"是什么意思?

金钱是有组织犯罪的命脉。随着时间的推移,犯罪活动的性质变得更加复杂和国际化,犯罪分子不断寻找 新的方法来隐藏犯罪所得。针对这个问题,法律和司法机构越来越多地采用"追踪资金"的方式来打击严 重的有组织犯罪活动,即重点关注犯罪行为的金融财务情况。

财务调查是指对个人、多人或企业的财务状况进行的任何调查。财务调查的主要目的是识别和记录涉嫌犯 罪活动过程中的资金流向,最终目的是对犯罪分子进行侦查和起诉,追回犯罪所得。通过调查资金来源、 受益人、资金接收时间、资金存放或储存地点等方面的联系,可以提供有关犯罪活动的宝贵信息和证据。

"追踪资金"主要采用两种方法:反洗钱策略和资产追回工具。洗钱是指处理犯罪所得,掩盖非法所得资金的身份、来源、所有权或目的地的犯罪行为。资产追回是一个调查、限制和没收各类犯罪收益的过程。

1.2 为什么要追踪资金?

如同其它有组织犯罪一样,人口贩运网络使用一系列洗钱技术来掩盖其非法利润的来源,使其业务得以成功运作。因此,在贩运人口案件中采用"追踪资金"的方法是有益的。

- 追踪与人口贩运有关的资金流动,可以帮助调查人员确定犯罪网络的成员和受害者,并收集有助于起诉的证据。
 - 可以帮助减少对受害者举证的一些依赖。
 - 还有助于查明非法网络的主要参与者和受益者,他们从犯罪行为中获利,但又与犯罪保持距离。
- 洗钱罪可以成为起诉人口贩运犯罪分子的另一条途径。在证据不足,无法利用贩运人口罪成功起诉的情况下,这个方法很有用,还可以发现其他违反金融条例的行为。
- 将所得利益予以没收可起到威慑作用,使犯罪者望而却步。如果他们确信自己从犯罪活动中所得的利润在出狱后还能得到,那么可能就会甘愿去冒服刑的风险。
- 有效没收与贩运人口有关的收益,可以防止将所得收益再投资于犯罪活动,并可将该收益用于增强打击贩运活动的力度以及向受害者提供支持。
- 实施基于非定罪的资产没收法律框架⁴,还可使打击各种类型犯罪的结果得到显著改善,包括人口贩运在内。这些措施为各国提供了更多的机会,使其可以无需刑事定罪,就可将那些从犯罪行为中获利但又与犯罪行为保持距离的人作为打击目标。

⁴ 可以通过两种手段追回犯罪所得:基于定罪的追回,即在对某项犯罪定罪后,可以追回与犯罪有关的资产;基于非定罪(或民事)追回,即允许对涉嫌犯罪来源的资产实施限制和追回,而无需确保刑事定罪。

1.3 贩运人口的价值有多少?

贩运人口是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的一项利润丰厚的产业。2014年国际劳工组织(简称ILO)估计,全世界每年从人口贩运和奴隶制中获得的非法利润总额高达1,502亿美元⁵。其中近三分之二的利润990亿美元来自强迫的性剥削⁶。对非家务工剥削所产生的利润为434亿美元,其中近80亿美元来自于受剥削的家庭佣工。亚洲的利润最高,因为大多数受害者来自亚洲。每位受害者的年利润在发达经济体中最高(每位受害者大约34,800美元)。

1.4 一种新思路——机会与挑战

历来,打击人口贩运的工作主要侧重于追查贩运人口这种罪行,而不是犯罪所得和投资于犯罪活动的收益⁷。加强对犯罪者经济情况的关注既可以带来一系列机会,也会带来挑战。关键问题是我们需要增加对人口贩运案件的成功要素的理解,包括承认:实施资产没收和把洗钱作为一种替代性的起诉途径,对打击这类犯罪活动也会有相当大的效果。

提示

对追回的资产和利用洗钱犯罪来破坏人口贩运网络的数据应该进行收集。可以考虑将这些数据作 为贵国应对人口贩运案件的绩效指标。

提示

对于在调查人口贩运活动时采取的"追踪资金"的方法,高层领导应该明确表示支持,以鼓励贵组织的各个层面都采纳这种方法。例如,高级官员可通过发表公开声明,表示支持这种方法。

另一个问题是,反贩运和反洗钱部门往往是孤军作战。执法机构往往不了解贩运人口有关的金融活动或没有接受过处理相关问题的培训,而金融调查人员可能缺乏对贩运人口的商业模式、市场和非法资金流动偏好等情况的详细了解。将这些观点结合在一起,对推进我们打击人口贩运的工作具有巨大的潜力,但这需要各国坚定地致力于打破组织上的单打独干。必须开展提高认识和能力建设的活动,协助各国及其机构均采用这种方法。

提示

制定操作策略,将所有相关机构(包括警察、检察官和金融情报部门)的专业知识汇集在一起,确保对人口贩运犯罪进行全面调查。

⁵ 不包括国家规定的强迫劳动

⁶ 利润与贫困:强迫劳动的经济学 p. 12-13

⁷ 利用反洗钱制机打击人口贩运(2014),欧洲安全与合作办公室(简称OSCE) https://www.osce.org/secretariat/121125?download=true

推进使用反洗钱技术来打击人口贩运,还需要各国之间的密切合作,以便能够迅速交流金融案件的相关信息。利用关于洗钱问题的国际合作网络,如金融情报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可以使人口贩运调查工作受益匪浅。各国还需要与私营部门合作,因为私营部门是关键利益相关者,将与人口贩运有关的利润从一个地方转移到另一个地方。

1.5 案例研究

2015年5月1日,一个军警联合工作队在靠近泰国和马来西亚边境的宋克拉府萨道地区的一个废弃营地发现了至少30具尸体。为了支持警方对一个涉嫌人口贩运和走私网络的调查,泰国皇家警察联系了泰国金融情报部门泰国"反洗钱办公室"(简称AMLO),调查与此案有关的金融活动。

通过反洗钱办的金融交易记录数据库,反洗钱办的官员们搜索了电汇记录(国内和国际)、边境货币报告、可疑交易报告、现金交易报告和财产交易报告。

除搜索其数据库外, 反洗钱办还要求向反洗钱办报告的其他实体提供一系列资料, 包括:

- 不同金融机构提供的账户持有人详情和客户交易详情(包括对账单)
- 泰国土地局提供的与嫌疑人有关的土地所有权、购置和出售记录
- 泰国税务局提供的关于该案主要嫌疑人的纳税人身份记录,包括他们申报的收入记录、个人和 企业纳税记录以及申报的银行借贷,以及
- 企业发展部所提供的的公司和人员的详细情况,与已查明的企业有关联者,包括地址、股东和财务概况。

利用银行对账单和电汇记录,反洗钱办能够追踪到该案中已被捕的嫌疑人与其他主要嫌疑人之间的金融交易。这些交易显示,已被捕的嫌疑人通过泰国境内的账户,用直接转账方式将资金转到新的嫌疑人手中。反洗钱办随后能够证明,嫌疑人使用其他支付方式在泰国和马来西亚之间转移资金,包括现金快递和非法汇款人。反洗钱办能够通过收集泰国皇家警察的金融信息和人工情报,对资金转移进行详细的分析,将这些交易串联起来。

利用金融调查和情报查明的主要嫌疑人包括多名高级官员、犯罪网络的嫌疑组织者、一名省级行政组织的前负责人、一名市长和一名重要商人。对嫌疑人提出了贩运人口和洗钱罪的指控。反洗钱办还要求法院下令没收与这些罪行行为有关的非法收益。

本案表明,与一般调查所能掌握的情况相比,金融调查方法能够暴露出更广泛的罪犯网络和更全面的证据,以及它们之间的联系。

第二章: 法律框架

2.1 国际标准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简称FATF)是一个由37名成员组成的政府间机构,负责制定有关洗钱问题的国际标准,并评估各国在执行这些标准方面的表现⁸。此外,还有一系列联合国公约,包括各国在洗钱和犯罪所得方面的义务⁹。这些标准中所概述的国家的主要义务包括:必须制定全面的洗钱罪法律,并建立行之有效的关于冻结、扣押和没收犯罪所得的制度。

2.2 全面的洗钱罪行

为了遵守国际标准,全面的反洗钱立法应:

- 将洗钱过程的所有阶段都定为刑事犯罪
- 适用于尽可能广泛的上游犯罪10,包括贩运人口
- 加强调查能力,将洗钱作为一项单独的犯罪行为以及上游犯罪之外的其他犯罪行为进行调查
- 确保在证明财产是犯罪所得时,不一定要有上游犯罪的定罪
- 将刑事责任适用于法人(例如公司)
- 适用于直接或间接代表犯罪所得的任何类型的财产,无论其价值如何,均可适用
- 延申适用于发生在另一国家的行为,如果该行为在外国属于犯罪行为,并且在母国将构成上游犯罪,并且
- 确保可以从客观事实中了解证明洗钱罪所需的意图和知识。

提示

为证明洗钱行为,需要确定的关键要素是,处理这笔钱的人**知道或应该怀疑**这笔钱是由某种犯罪 行为产生的,或打算用于实施某种犯罪。

⁸ 参见2012年反洗钱金融行动工作组建议和2013年反洗钱金融行动工作组建议的反洗钱金融行动工作组技术合规性评估方法,以及AML/CFT系统的有效性。

⁹ 这些公约包括: "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简称'维也纳公约')、2000年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简称UNTOC或'巴勒莫公约')和"2003年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简称UNCAC)。

¹⁰ 上位犯罪是指为另一犯罪行为提供基础资源的行为。例如,贩运人口和人口走私可能是为洗钱或资助恐怖主义提供资金的上游 犯罪。

提示

确保对洗钱和上游犯罪可以分别起诉。如果无法对上游犯罪(如贩运人口)定罪,但有证据证明存在洗钱行为的情况下,这将使执法人员能够对洗钱罪与上游犯罪分开进行起诉。

2.3 有效的资产没收框架

资产没收或资产追回是指对犯罪所得进行调查、临时限制、没收和管理。没收可以以定罪为基础(要求只有犯罪人在刑事诉讼中被定罪后才能进行没收),也可以不以定罪为基础。实施全面的资产没收制度,便可对犯罪所得进行调查、保存、扣押和限制。它还将包括考虑第三方(或无辜持有的)资产权益的措施,以及允许由政府来没收资产的措施。许多实施了非定罪法律框架的国家在中止犯罪工作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并能够利用没收的资金帮助预防未来的犯罪行为,例如,通过预防犯罪、教育和执法方案。

提示: 建立非定罪为基础的没收制度

非定罪没收可以提高犯罪所得制度的有效性。非定罪追缴可以限制和追缴涉嫌犯罪的资产,而不需要进行刑事定罪。它可以:

- 允许在调查过程的早期阶段冻结或限制资产,这有助于防止在调查或起诉期间即发生资产 处置;
- 在罪犯已经死亡、无法找到或无法确定罪犯身份的情况下,仍然取得成功的结果
- 对那些从犯罪行为中获利但与犯罪行为保持距离的人,在无刑事定罪的情况下,就可以将其犯罪收益予以没收;以及
- 对于第三方所持有的被玷污的资产(某人在实施刑事犯罪时使用或打算使用的财产),或在犯罪者有效控制下的财产,可予以没收。

2.4 哪些资产可以被限制和追回?

用于实施犯罪的资产(工具)和从犯罪中获得的资产(犯罪所得),或其价值可以被限制和追回的资产。还可以限制罪犯存放在他人名下但由其有效控制的财产。对于许多犯罪分子来说,保护其犯罪所得的收益是一个重要的目标,犯罪分子采取的隐瞒财产来源和所有权的措施已成为调查人员面临的复杂挑战。国内立法应具有足够的灵活性,以应对外国持有财产所带来的挑战,并能够解开复杂的所有权结构,以确定实际受益人是谁。

犯罪所得可包括从财产中获得的经济收益以及全部或部分转换或转化为其他财产的财产。例如,用贩运人口所得的资金购买的机动车、房屋或船只可能会被没收,因为它是用犯罪所得购买的。

犯罪工具(或工具)是指用来协助犯罪的财产,可包括用于贩运人口的汽车或船只,或用于资助犯罪活动的资金。这里可能没有证据表明该车辆是犯罪所得,也没有证据表明该车辆是用以前犯罪所得的资金购得的。但是,如果该车辆用于犯罪,即可以作为犯罪工具予以没收。

对财产的**有效控制**是指由某人控制财产,无论其是否对该财产拥有法律上或衡平法上的利益或与该财产 有关的权利或权力。在确定一个人是否拥有对财产的有效控制权时,要考虑几个因素,包括:

- 某公司的股权、债券或董事席位,而该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该财产的权益
- 与该财产有关系的信托
- 对该财产有权益的人员之间的亲族、家庭和商业关系。

提示: 建立有效的资产没收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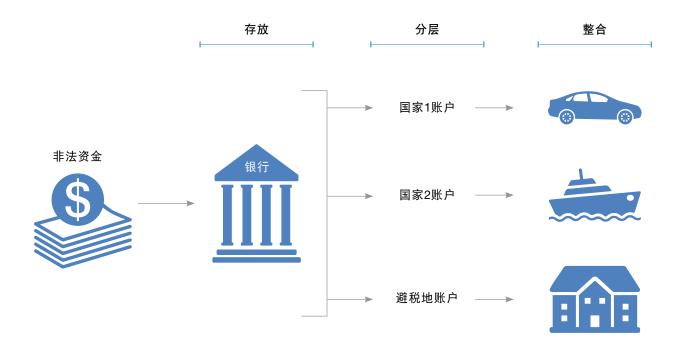
刑事资产没收结果可通过以下方式予以改进:

- 为所有执法机构、金融情报单位和检察官提供综合信息和培训。
- 创建专门的调查和起诉团队或单位,重点关注资产没收。
- 尽早促进调查人员和检察官之间的密切协作,以对资产没收的所有方面进行规划。
- 审查和加强资产没收法律框架的所有要素,包括:
 - 确定资产位置的调查权和确定实益所有权的调查权;
 - 冻结、限制和没收条款,以及
 - 法律互助。

第三章: 与贩运人口有关的 洗钱方法

3.1 洗钱是如何进行的?

虽然洗钱过程可以包括各种步骤,但通常可分为三个阶段:存放、分层和整合,如下文所述。



- **存放**是指将非法资金或资产融入金融系统。例如,这可以通过向银行账户存入现金或用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进行。
- 分层是指通过转移或伪装来掩盖所存放资金的非法来源。例如,可以通过让专业人员充当中间人 (如律师或会计师),或者通过建立复杂的公司和信托结构来转移资金。
- 整合发生在这些资金被分层,脱离了资金来源之后,这些资金可以作为表面上合法的资金供犯罪分子使用和控制。这些表面上"清白的资金"可用来投资于进一步的犯罪活动或合法经营的企业(如公司股份),或购买高价值的资产(如房产)和奢侈品(如昂贵的汽车)等。

3.2 常见的洗钱方法

任何特定地点的洗钱方法(或"类型")都会受到经济、金融市场和反洗钱制度的严重影响。犯罪分子在采用洗钱方法时也会很有创意。

常见的洗钱方法如下:

海外银行

在有银行保密法的国家,钱可以通过"离岸账户"汇款,这可能导致匿名银行业务。

走私现金

现金本身可以跨境运输,使犯罪所得和产生现金的犯罪行为拉开距离。

替代/非正式汇款

亚洲的一些国家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合法的替代银行系统,允许无证存款、取款和转账。

空壳公司

这些公司的唯一目的是通过收取非法利润作为实际不存在的货物或服务的"付款",并通过假发票和资产负债表制造出合法交易的假象,从而达到洗钱的目的。

结构化或"精灵化"

将大额的钱分成较小的、不那么可疑的金额,以避开金融调查部门的报告临限值。然后由多个人 (精灵)或一个人在较长时间内将钱存入一个或多个银行账户。

投资于合法公司

非法利润可以投入到合法的企业中,特别是以现金为基础的企业,如餐馆和酒吧,以掩盖其来源。这些企业可能是"幌子公司",它们实际上确实提供一种商品或服务,但其真正的目的是为了给洗钱者洗钱。

高价值资产

高价值的物品和资产,如可以购买艺术品、古董、珠宝、贵重金属和宝石、船只或车辆和不动产等,作为再投资或隐瞒犯罪所得的一种方式。

基于贸易的洗钱活动

合法交易可被用来掩盖犯罪所得。这是一种复杂的洗钱方法,可能包括转移非法货物、伪造文件、虚报 金融交易、以及少报或多报货物价值。

3.3 贩运人口案件中的洗钱活动

"金融足迹:亚洲太平洋地区打击人口贩运的金融调查分析"报告撰写的目的就是为"指南"的这一部分提供补充信息。该报告概述了全球范围内与人口贩运相关的资金流动方面的主要文献,以及近来全球范围内使用金融工具打击人口贩运方面的经验。另外,报告还对巴厘进程各成员国所递交的问卷调查答复(包括案例研究)进行了分析。

该报告强调,关于人口贩运及其相关资金流动的数据和统计,无论在全球范围还是亚洲太平洋区域,信息都很有限。与贩运人口相关的资金流动有两个潜在的调查渠道:贩运者所清洗的非法资金的流动;以及被贩运者的资金流动,特别是通过使用汇款服务向原来所在国的家人所做的汇款,或通过使用银行账户或汇款服务向贩运者偿还"债务"。

关于被贩运者的资金流向,现有的数据特别有限。若采取以受害者为中心的调查方法,以及在考虑特定类型的贩运活动(例如性剥削)时,这些信息可能就非常有价值。目前,研究资料和政府出版物也更加注重说明洗钱方法,并将人口贩运和偷运移民归入一个总体范围内予以考虑。结果就造成对这些犯罪的方法和特征的描述非常笼统。风险评估至关重要,因为这样才能指导刑事司法对策,另外也才可以引导私营部门献计献策。只有改善数据统计和分析,才能够为风险评估提供更好的支持。

"金融足迹报告"还展示了最近国际上公私部门合作的一些成功范例,涉及侦查人口贩运活动、支持起诉贩运者,加强金融系统以防止其被用于非法目的。让私营部门成为打击人口贩运的一道防线,并更好地利用相关知识和专长支持调查和进行起诉,这样的合作伙伴关系显示出相当大的潜力。

根据巴厘进程成员国对调查表的答复,本区域人口贩运收益的主要洗钱方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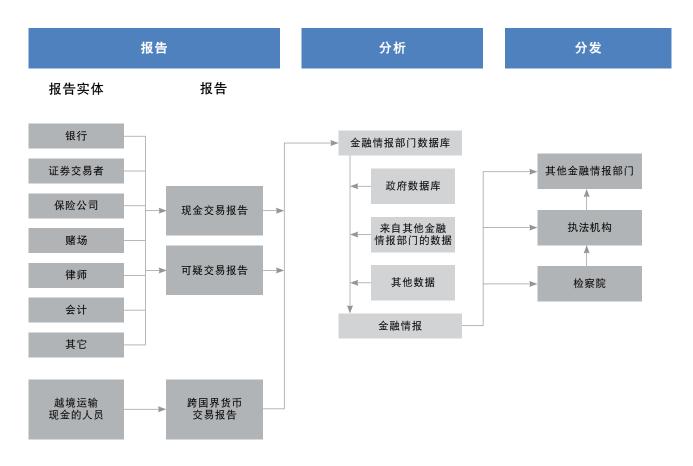
- 采用低价值进行交易(往往低于需要报告的临限值)
- 使用转钱或价值转移服务商
- 将犯罪收益与合法经营收入相结合,以及
- 将收益转移给他人。

对调查表的答复还显示出一个关键的财务指标,那就是一个人的生活方式与其合理的收入来源不符。发现人口贩运或与人口贩运有关的洗钱活动的最常见方法是执法机构的调查、金融机构提交的可疑交易报告、和受害人投诉¹¹。

第四章: 金融情报部门 (简称FIU)

4.1 政府如何识别洗钱活动?

"追踪资金"的方法是否有效,金融情报部门发挥着关键作用。为了发现一个人或实体是否在洗钱,政府需要从金融机构和其他非金融机构和专业人士那里获得信息,如赌场、公司服务提供商、律师和会计师等。反洗钱标准规定了哪些实体必须报告可疑交易,这些实体被称为"报告实体"。然后政府通过其金融情报部门,从报告实体所提供的"可疑交易"或"可疑事项"的报告中获得信息。金融情报部门对这些信息进行分析,并将其提供给其他执法机构。下图显示了金融情报部门的信息进出流向。



图表来自: 金融情报单位: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概况, 2004年12

¹² https://www.imf.org/external/pubs/ft/FIU/fiu.pdf

4.2 金融情报部门是做什么的?

不同国家有不同类型的金融情报部门,根据该国的情况和要求而定。所有金融情报部门都有责任接收、分析和分发金融情报。

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简称FATF) 鼓励各金融情报部门申请加入由152 个金融情报部门组成的全球机构----埃格蒙特金融情报部门集团。 金融情报部门的职能有一个关键组成部分,即它们能够通过埃格蒙特安全网(简称ESW)与外国对应机构合作,共享信息¹³。然而,虽然金融情报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可以使各金融情报部门能够更迅速地提供金融情报,但未经提供情报的金融情报部门同意,这种资料不能作为刑事诉讼的证据。

一个具体的金融情报部门是否能够支持调查或起诉,关键要看其是否具有调查职能,有些金融情报部门 没有这个功能。具体可能包括冻结交易和扣押资产的权力。许多金融情报部门还在帮助各个行业了解洗 钱方法方面发挥作用,并实施强制合规监管功能,对不遵守规定者处以罚款和处罚。

提示: 促进与金融情报部门的积极互动

- 鼓励不同部门之间定期交流信息。
- 考虑从金融调查部门向调查机构或专家调查团队外派干事或嵌入式专员,反之亦然,以确保双向交流见解和经验。

4.3 金融情报部门如何支持你的调查?

金融情报部门可以提供宝贵的信息和援助,在对人口贩运进行调查和起诉时提供支持。以下是金融情报部门可以提供的不同援助的清单。贵国金融情报部门的具体运作模式将影响到它所能向贵国提供的支持类型。金融情报部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支持**调查**工作:

- 编制金融情报报告,可确定涉嫌参与洗钱和犯罪活动的个人和实体之间的联系。
- 提供金融信息,包括可疑交易报告、现金交易报告、现金跨境报告以及其它相关信息。这可能会有助于你识别犯罪分子,并可支持现有的调查工作或进行新的立案调查。
 - 对**可疑金融交易的早期识别**可对防止犯罪行为的发生起到关键作用,例如涉及恐怖主义案件,或显示犯罪活动正在发生,例如向人口贩运者付款。
- 在某些司法管辖区,有能力冻结账户和扣押资产,在某些情况下,还可以在一定时间内阻止交易。
 这可能会帮助控制资金,同时有时间开展进一步的调查,以证实某个想法是否正确。
- **为调查提供金融专业知识**,例如,你的金融情报部门或许能够提供法务会计师服务,以调查和分析 金融证据,并在某些情况下协助法律诉讼。

¹³ 金融情报部门: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概况2004。http://www.egmontgroup.org/about/financial-intelligence-units-fius 埃格蒙特集团成员国家名单,请参见https://www.egmontgroup.org/en/membership/list

- 通过与外国对口单位合作,**促进国际信息共享。**例如,一些金融情报部门有权与外国执法机构交换信息,一些金融情报部门有权与国际刑警组织和欧洲刑警组织等国际组织分享信息。
- 在某些情况下,根据贵国金融情报部门的运作模式,金融情报部门可以**进行实际调查,也可以参加 联合工作组**。

提示

在调查中应尽早与金融情报部门接触,以确定他们如何为你提供支持。

提示

嫌疑人可能已经被记录在金融情报部门的数据库中。考虑向金融情报部门发出请求,寻求现有的报告,包括向嫌疑人曾在海外旅行或曾从海外汇款或收款的国家提出请求。

金融情报部门可通过以下方式支持诉讼工作:

- 在财务信息存在漏洞的地方**进行调查**,以支持检察官的工作。
- 为诉讼提供金融专业知识,其中可能包括提供专家证据以解释复杂的金融交易。

金融情报部门可通过以下方式支持预防工作:

- 创造情报产品。包括通过金融情报部门对金融情报部门的网络,提供来自外国对口部门的信息,这些网络可以促进跨法域信息快速交流(往往比通过司法协助或外交渠道更快)。
- 编写类型学报告并进行研究,以确定作为特定犯罪特征的金融交易和账户属性。这样会帮助执法机构和报告实体在预防和调查工作方面提供信息。
- 培训报告实体的工作人员,以识别可疑交易。
- 通过教育和执行监管要求,提供行业推广方案,确保行业遵守反洗钱预防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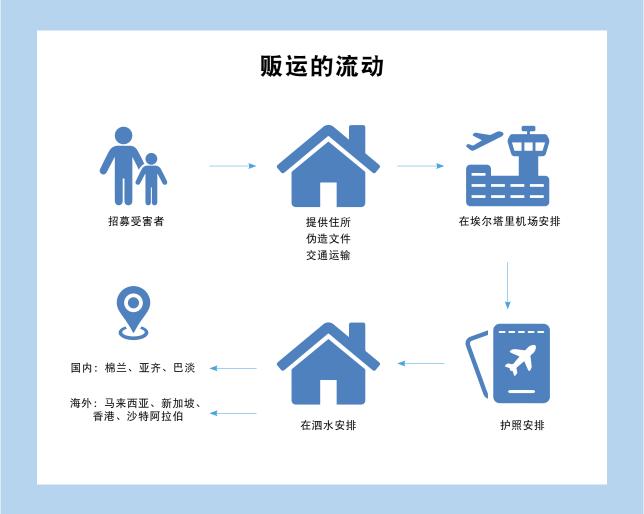
4.4 案例研究

背黒

2016年4月,三名来自东帝汶的农民工在马来西亚死亡的案件引起了印尼公众的关注。其中一名工人的家属不知道她自2015年9月2日失踪以来,一直在国外工作。东努沙登加拉省(简称NTT)属于印尼第9大省份,是印尼向海外派遣工人最多的省份,也是印尼民工伤亡人数最多的省份。2015年至2016年期间,估计有4144名NTT省人被送往国外。据估计,2015年至2017年期间,有99名NTT省的外派工人死亡。印尼总统指示印尼国家警察进行调查,成立了人口贩运专案组,并要求库邦地区警察局长调查此案。调查期间,共查出12个人口贩运网络,分布在印尼和马来西亚各地。

资金流向

在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期间,该网络已成功向马来西亚输送了2279名外派工。该网络将这些人送出国境,获得了共计563,446.00美元的交易金额。根据资金交易数据,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8日期间,在埃尔塔里机场负责管理非法代理的犯罪者总共收到244,125.69美元。这涉及到1787人前往马来西亚、新加坡、香港和沙特阿拉伯,其中包括48名儿童。



印度尼西亚的金融情报部门(简称PPATK)对64份可疑交易报告进行了分析,结果显示:

- 古邦地区警方调查的48名当事人收到其他人支付的1,350万美元。
- 在NTT省操作的人口贩运网络的脉络关系。
- 该分析帮助查明了资助东努沙登加拉人口贩运活动的资助者。
- 通过使用追踪资金的方式,该分析对调查人员摸清人口贩运脉络起到了支持作用。

红旗						
号码	红旗指示	变量	举例			
1	客户概况	私营部门	 PPTKIS的所有者/雇员(包括合法和非法的) 货币兑换商 旅游和旅行企业的老板/员工 航空服务 货运/运输服务 租赁服务 			
		公共部门	移民官航空安全军人警员			
2	相关交易	关键词语	儿童;人员;车票;餐费;家佣;护照费;旅行;女佣;马来西亚货币林吉特;支付费用;儿童工资等。			
3	交易渠道	银行系统	超额订票通过自动柜员机转帐通过IB/MB的交易电汇			
4	交易模式	混合	在几个已知的属于PPATKIS所有者/雇员的账户中发现合法商业利润与犯罪所得混合在一起。表明其在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的来源。			
5	金融交易分析还有助于对 <u>贩运活动的各个阶段进行匹配</u> ,从实地招募、提供住所、从家乡到中转城市/目的地国家的旅行、伪造证件、一直到向政府机构行贿的指控等阶段。调查采用了匹配方法,利用账户持有人的资料、交易日期、交易金额和交易地点等信息进行匹配。					

结果

古邦区警方的侦查人员成功捣毁了11个网络,查明32名犯罪嫌疑人。在这32名嫌疑人中,11名嫌疑人已经由法院以贩卖人口罪定罪,被判处2至9年的不等监禁。法院还处以9,230美元至153,800美元的罚款,并向受害者和死者家属赔偿77.00美元至4,230.00美元不等金额。一名机场移民局官员在贩运人口案中被判处4年监禁,罚款15,300美元,并向受害者家属返还77美元。

第五章:调查

5.1 什么是金融调查?

金融调查是一种调查技术,用于从各种来源收集有关犯罪嫌疑人或证人在刑事诉讼中的财务历史和活动的信息、情报和证据。金融调查的目的是调查与犯罪有关的所有财务要素,包括为准备和实施犯罪所投入的资金、实施犯罪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以及从实施犯罪中获得的报酬和利润。

洗钱罪可适用于金融过程的任何阶段,关键要求是确定处理某项资金的人员**事先知道或应该怀疑这笔钱是由犯罪所产生或打算用于实施犯罪。**通过汇集不同的信息来源,可以推断出可疑活动或异常活动。

提示

金融调查的主要目标是查明和记录犯罪过程中的**资金流动情况**,并查明犯罪活动的其他参与者和收益。资金从哪里来,由谁接收,何时接收,以及资金存放或存入哪里,这之间的联系**可以提供犯罪活动的证据。**

5.2 如何证明资金是怎样流动和在哪里流动的?

任何与金钱有关或可以显示涉及金钱的事件线索的记录都很重要。虽然有些国家的经济仍以现金为主,但人们越来越多地使用电子银行系统、电汇、银行卡和网上银行——所有这些都会留下一定的痕迹。然而,即使是以现金为基础的交易,也会产生记录,如发票、合同、收据或账簿等。这些电子交易或其他方式的交易及其相关记录的性质,为调查人员提供了几乎无穷无尽的信息或证据来源。

有关资金流动或资金价值的资料、情报或证据的来源,将视调查的性质不同而异。然而,在大多数调查中,经常使用一些常见的信息来源。这些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 嫌疑人(口袋里装的碎纸片等垃圾)
- 运输/承运人
- 其它企业和专业
- 手机
- 金融机构
- 公用事业
- 保险公司

- 车辆登记部门
- 信贷机构
- 土地登记处
- 养老金提供者
- 税务机关/社会保障
- 政府登记处和机关
- 会员卡,例如航空常客卡及酒店会员卡

有三个特别的信息来源值得强调: (1) 金融机构, 因为其是最普遍的信息来源之一; (2) 水电杂费账单; (3) 会员卡, 因为会提供有价值的信息, 但可能尚未得到充分利用。

金融机构

从金融机构获得的资料可包括开户记录(有助于说明身份、就业和申报收入),以及账户的全部历史记录。可提供显示贷方、借方和余额的银行对账单副本,以及支票、信贷凭证和其它交易文件,以及银行官员在账户业务过程中可能作出的任何书面说明。对于信用卡或借记卡的使用,这些信息还可以用来记录个人的动向、他们在哪家餐厅就餐、购买的商品、经常去的地方、经常造访的俱乐部和社交场所等。由此可推断出其它账户的存在,制造或反驳不在场证明,计算支出和生活方式,查出其他犯罪同伙。在实时查看时,这些信息还可用于查找个人行踪。

水电杂费账单

除了证实居民身份外,向公用事业公司查询,往往会发现以前不为人知的账户、财务往来或其他同伙可能为这项服务付费的情况。同样的,在互联网和电话公司的案件中,也会发现其他利益相关人和其他犯罪同伙的身份。

会员卡

航空公司的常客会员卡,如One World、星空联盟或天空之队,或希尔顿、喜达屋或万豪酒店的连锁酒店会员卡可以提供丰富的信息。这些信息包括:客户资料,如姓名、地址、电子邮件和手机号码,以及用于支付服务的银行/信用卡账户的详细信息。此外,还可以提供旅客在这些时间内乘坐的航班、所到过的酒店和陪同旅行的人员的详细信息。

提示

嫌疑人可能以家人或私人和商业伙伴的身份隐瞒钱财。确保搜索时应包括这些人,因为他们可能会代嫌疑人持有或转移钱财。

5.3 信息和证据收集

在进行人口贩运调查的同时,展开同步的金融调查是一种良好的做法。调查人员、金融情报部门和检察官之间相互协调将为人口贩运刑事调查带来更多的价值,也将帮助贵国在反洗钱方面达到国际标准。

提示

在对所有贩运人口犯罪进行调查的同时,应开展**积极主动的同步金融调查。**所获得的证据可以帮助证明上游犯罪,也可以证实其它单独的洗钱罪。

可以将**财务调查清单**作为调查的标准作业程序的组成部分,从而实现这一目标。

提示

确保应对的策略能够汇集**所有相关机构**(调查员、金融情报部门和检察官)**的专业知识**,以确保 犯罪行为得到充分调查。

信息可以从开源或闭源获取,如互联网和公司或土地登记记录(开放式的)和金融机构或税务记录(封闭式的)等。

在任何情况下,金融调查人员在获取信息时,都应在其国内法律框架内运作,并能够证明这种调查是相称的、合法的、可追责的和必要的(英文缩写为PLAN)。鉴于调查人员拥有的侵扰性权力使他们能够查看客户的机密和侵入个人的基本隐私,这些都是需要证明的重要内容。在任何时候均应保持严格的控制和准入条件。

提示: 应确保所进行的查询是:

- 相称的
 - 所采取的行动是否与威胁相称?
 - 是否有侵入性较小的方法来实现这一目标?
- 合法的
 - 行动是否有法律依据?
 - 该行动是否符合包括人权、隐私、数据等方面的法律义务保护和保密要求?
- 可追责的
 - 决策是否可追责?
- 必要的
 - 行动是否必要?
 - 这些信息是否对调查有重要价值?

有效使用案件管理系统,无论多么基本,对于财务调查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获得的信息量往往很大。 获得什么资料及从哪里获得,均应有清晰记录,这样会有助于在以后的调查或审判中消除任何障碍。 建立专门的制度,或者对决策过程予以记录,在以后被要求说明为何采取某些侵入行动时,也会有所 帮助。

▲ 警告

由于无法证明扣押文件的合法依据,或没有何时、何地持有文件的链式详细记录, 许多案件因文件管理不善而败诉。

提示

在整个调查过程中,对所获得的财务信息,应使用案件管理系统予以跟踪。

提示

确保在所扣押的文件单独贴上标签,记录在财产扣押记录上,并保存在安全的地方,同时对保管 过程进行链式记录。

5.4 案例研究

金梅佳,因洗钱和靠卖淫所得为生在澳大利亚被定罪

金梅佳从东南亚招募了100多名女性性工作者,将她们带到澳大利亚墨尔本,并承诺提供良好的报酬和条件,靠从她们的收入中抽取一定比例的提成而过着奢华的生活。她既没有获得从事性工作的经营执照,也没有得到对这种收入进行提成的许可,但她还是这样做了。金某还任命了无证"领班",监督这些性工作者。金某也会与她们开会,讨论如何最大限度地提高那些妇女的工作量,并对表现不佳的人处以罚款。在警方调查时,发现她使用了12部以假名持有的手机。金某的同案犯帮助她处理性工作者的日常工作,包括收钱和安排班次。通过对那些工人付款摘要的分析,最终计算出金某从其犯罪活动中赚取了多少钱,并颁布了2,509,000澳元的罚款令。

通过"追踪资金",调查人员可以证明,金某直接参与了对妓院的管理和以经营妓院为目的的贩卖人口活动。一方面能够计算出她从这些犯罪行为中的获利,另一方面她的奢华生活方式也被追查清楚,其中包括在墨尔本的三套公寓和一栋房子,以及众多豪车,包括一辆奥迪6、奔驰E500和一辆大吉普切诺基。该案成功的关键因素是重建了她的"账目记录",根据每个女孩见过的客户数量而算出支付的金额。另外,澳大利亚执法机构之间的合作也是成功的原因之一。

2013年金女士被捕时在南岸豪华公寓内拍摄的照片显示,她的公寓内摆放着大量的香水瓶、一排排的名牌鞋、名牌手袋和两个保险箱。





在她犯罪所得的250万澳元的利润中,财务调查人员可以算出,金某曾在普拉达产品上花了20.2万 澳元,在古驰产品上花了11.5万澳元,在爱马仕上花了2.4万澳元。这些利润和包括公寓、房子和 汽车在内的资产全部被扣押,最终根据澳大利亚 "2002年犯罪所得法"被没收。

第六章: 国际合作

注:考虑到这一主题现有材料的广泛程度,本章节的目的并不是详细介绍如何开展国际合作。本章的重点是如何以最佳方式利用国际合作机制来支持金融调查。

6.1 国际合作为什么重要?

有效的国际犯罪合作机制是应对跨国犯罪的重要工具,也是有效的反洗钱制度的一个关键特征。金融调查经常需要以国际合作的方式来进行,主要原因是:

- 从另一法域获取**证据**,以支持金融调查;以及
- 查明、限制、没收和归还**犯罪所得**及(或)犯罪**工具**及(或)资产,或提供赔偿。

6.2 通常用于支持金融调查的国际合作形式

非正式机制利于官员建立同行之间的联系,对获得跨国界信息有很大的帮助。在提出正式的互助请求之前,非正式合作可能是有益的。非正式合作机制包括:

- 机构间渠道(可能包括警察对警察或金融情报部门对金融情报部门网络)
- **国际刑警组织的渠道**(包括发出通知,以确定某人的位置,以便追踪其金融活动)
- 谅解备忘录或类似协定,以及
- 关于反洗钱和资产追回的非正式网络。
 - 这些非正式机制可包括资产追回网络,如ARIN-AP(亚太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警察对警察(海外警察联络站/法律专员)和金融情报组对金融情报组机制(埃格蒙特加密安全网站)。

提示

如果贵国尚未加入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亚太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简称ARIN-AP),应该鼓励贵国加入该网络。亚太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是一个由从业人员组成的非正式网络,支持成员在多机构层面上剥夺犯罪分子的非法利润。

加入ARIN-AP网络没有任何费用。会员资格完全是自愿的,不要求各国必须提供信息或对请求作出回应。

有关信息可浏览以下网站: www.arin-ap.org/main.do

法律互助是寻求政府间正式合作以**从另一法域获取证据**的主要方法。如果无法通过非正式手段提供协助,例如,当协助需要使用胁迫手段、所寻求的证据将在法庭上使用,或者对方国家提出司法互助请求时,则需要司法互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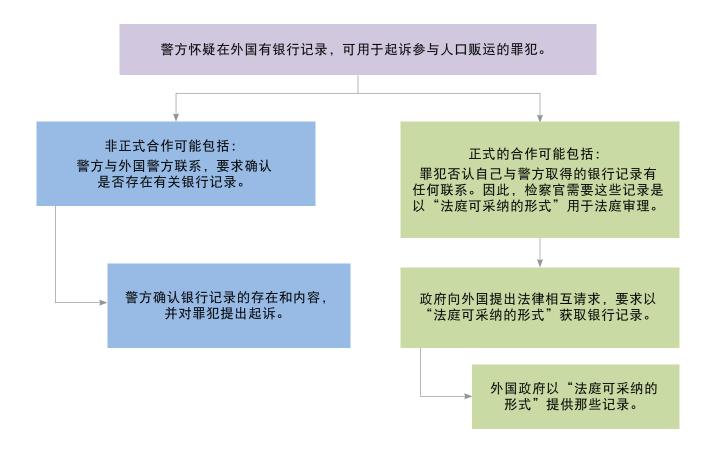
为了**将犯罪人带入相关法域**面对刑事起诉,或使其就可引渡的犯罪服刑,可能需要**引渡**。对于为追查资产而进行的金融调查,引渡请求也可能会有帮助。其他形式的国际合作包括移交被判刑囚犯、使用特殊侦查手段进行合作以及联合调查。

6.3 重要考虑因素

开展国际合作以支持调查的主要考虑因素包括:

- 利用非正式机制进行初步调查,以确定在另一国家是否存在证据、罪犯、受害人或人口贩运的收益。
- 在调查过程中,尽早与自己的国际合作中央主管部门、金融情报部门和检察官进行协商,以对现有 的正式和非正式信息共享渠道进行了解。
- 尽早与对方国家的对口部门进行联系。这样可以帮助澄清是否可以通过非正式网络提供信息,或者是否需要司法互助。这还有助于确定可能出现的任何法律问题,并澄清提出司法协助互助需要满足什么条件。
- 如果需要司法互助:
 - 澄清你所请求的国家有什么要求。
 - 明确表明你想达到的目的,并说明你将采取哪些步骤来实现这一目的。
 - 这可能包括资产识别、确定实益所有权、证明上游犯罪、以及寻求限制、没收和遣返财产。
 - 确保你的请求是全面的,提供了被请求国所要求的所有信息和文件。
 - 清楚说明提供证据的格式。
 - 比较现实地提出所要求的时间框架(事先与接收人讨论)。
 - 如果希望在外国登记限制令或没收令,请确保你的命令符合外国法律制度的要求。
- 了解你所接触的外国的没收和充公方面的法律框架,及对所没收的财产该国是否能够分享。

在人口贩运案件中利用国际合作进行金融调查的实例如下:



提示

在调查过程中,尽早与中央机关、检察官和金融情报部门进行协商。

提示

在调查**开始时**利用非正式的信息共享渠道获取信息,澄清可能获得的信息类型,确定如何以最佳 方式获得更多的相关信息,然后以更有针对性的形式提出正式的信息要求。

第七章:新的支付方式

在全球范围内,新技术的采用使得支付方式更便宜、更有效。这些进步也带来了洗钱的风险,包括与传统的非现金支付方式相比,具有更大的匿名性。使用新技术进行的交易通常也在受监管的金融体系之外,可能在许多国家进行,并且其受到监督的程度也有所不同。由于这些原因,政策制定者和调查人员必须了解新技术的运作方式以及刑事犯罪者可能如何使用新技术。使用新技术的常见支付方式包括:

智能卡(储值卡)

这种塑料卡看起来像一张信用卡,上面有一个微型芯片,可以用来支付现金,可以在支付过程中不将购物与银行账户联系起来,比如一张可充值的预付卡,可以充值现金到最大金额,如果不在网上注册,就像现金一样,可以从自动柜员机提取现金,也可用于一些网上和店内购物,而且不与银行账户连接。

PayPal付款

这是一个在线"数字钱包",可将客户的信用卡或借记卡、银行账户和/或PayPal账户中的资金转入其他 PayPal用户的账户,允许买家和卖家通过网络、移动设备或店内(在某些国家)发送和接收付款。

加密货币(如:比特币)

这是一种在银行系统之外运作的虚拟货币。在用户之间直接进行交易,用户不分享身份信息。它可以进行匿名交易,并受到复杂的安全代码的保护。没有中央机构来创建货币单位或验证交易。

手机支付

移动电话支付方式,由电信运营商作为支付中介机构提供授权、结算和支付。在传统的银行服务不存在或服务有限的情况下,这种方法很常见。在这些支付方式中,转账的金额可以从电话账户中扣除或预付,也可以将金额存储在SIM卡中。移动电话和智能设备技术的发展使得人们可以通过射频识别(简称RFID)、近场通信(简称NFC)或类似技术进行支付,而无需使用银行卡或传统的银行转账。苹果支付和谷歌钱包就是这种技术的范例。

网上银行和支付方式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依赖互联网将资金转入或转出银行账户,或从专门在互联网上运营的非银行机构转移资金的支付服务越来越多。有些国家不能严格遵守客户尽职调查(简称CDD)和了解客户(简称KYC)等方面的规定,而由于这种支付服务的存在,在那些国家开户的信用卡或账户通过电脑或智能设备进行支付时,风险就会更大。

提示

请注意了解可用来转移资金的多种新技术。请与您的金融情报部门联系,以获得有关调查这些支付方式的建议。

第八章: 提示总结

